东莞理工学院关于2018年申请新增学士学位授予专业评审结果的公示

根据《广东省学位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2017年新增学士学位授予专业备案工作的通知》（粤学位办〔2016〕40号）要求，学校组织专家组对经济与金融、网络工程等2个专业进行了评审；东莞理工学院城市学院组织专家组对物联网工程，环境工程和市场营销等3个专业进行了评审。专家组经审阅申请材料，认为上述5个专业均已达到新增学士学位授予专业的条件和要求。经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通过投票表决，同意上述5个专业为新增学士学位授予专业。现将新增学士学位授权专业相关申报材料和专家评审意见（见附件）予以公示。

如有异议，可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提出。部门提出的异议，须在异议材料上加盖本部门公章，并写明联系人工作部门和电话；个人提出的异议，须在异议材料上签署真实姓名，并写明本人工作部门、通讯地址和电话。不符合上述要求的异议，不予受理。

公示时间：4月15日—4月19日，共5天。

受理单位：东莞理工学院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

联系人：李娟　　电话：22862005

邮箱：lijuan@dgut.edu.cn

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2018年4月15日

附件：

1. 东莞理工学院2018年新增学士学位授予专业申报材料
2. 东莞理工学院城市学院2018年新增学士学位授予专业申报材料